**湖南工程学院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GGZ[2018]1024号

**项目名称：实验室废弃物暂存柜设备采购项目**

湖南工程学院

**二○一八年十月**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及 规 定** |
|  | 招标内容招标内容：实验室废弃物暂存柜设备采购项目 |
|  |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8年11月16日上午8：30～9：00时（北京时间） |
|  | 开标时间： 2018年11月16日上午9：00时（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 湖南工程学院主校区机械楼311号 |
|  | 投标文件递交至：湖南工程学院机械楼311号。 |
|  | 投标有效期：90天（日历日） |
|  |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1份，副本4份。 |
|  | 交货地：湖南工程学院校内指定地点。 |
|  | 交货期：按合同双方签订的日期。 |
|  | 支付方式：本项目不预付货款。经用户验收合格后二十日内，凭用户验收证明单及卖方开具的发票支付货款的95%，余下5%货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十五天内凭用户验收证明单及卖方开具的发票一次付清。 |
|  | 投标保证金伍仟元，在2018年11月16日上午9:00前由汇入湖南工程学院财务处，中标者签订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未中标者10个工作日无息退还。  银行户名：湖南工程学院，账号：1904031109026409320，开户行：工商银行湘潭岳塘支行，请在附言栏注明：**投标保证金+单位或个人** |
|  | **依照国家相关法规规定，经评标小组认定，低于市场成本的恶意投标价做废标处理。** |
|  |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的，应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湖南工程学院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提出质疑。若无质疑，视同认可招标文件。 |

1. **实验室废弃物暂存柜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及投标法》的有关规定，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学校拟对实验室废弃物暂存柜设备采购项目组织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前来参加投标。

1. **项目名称：**

实验室废弃物暂存柜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GGZ[2018]1024号）

1. **招标项目简要说明（详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 分包号 | 采购内容 | 单位及数量 | 预算金额（元） |
| --- | --- | --- | --- |
| 1 | 实验室废弃物暂存柜系统 | 一套 | 40万 |

1.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1）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双方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人近半年连续三个月纳税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复印件；

（4）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无

**四、获取标书时间、地点及注意事项**

1.报名时间：2018年10月26日至 2018年11月2日(8:30-11:30,15:00-17:00)北京时间、工作日；

2.报名地点：湖南工程学院主校区机械楼209室；

3.报名时需提交的资料**（详细格式见报名资料附件）**：

（1) 投标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

(2) 如投标人不是法定代表人代表，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含投标人联系电话、QQ）；

（3）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4) 以上所有资料需加盖企业公章。

4.不受理电话、网上报名。

5.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伍仟元，在2018年11月16日上午9:00前汇入湖南工程学院财务处，中标者签订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未中标者10个工作日无息退还。

银行户名：湖南工程学院，账号：1904031109026409320，

开户行：工商银行湘潭岳塘支行，请在附言栏注明：**投标保证金+单位或个人**

**五、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方须于以下指定时间和地点将投标文件送达招标单位指定工作人员，迟交的投标文件招标方**拒绝接收**：

1.送达时间：2018年11月16日上午8：30～9：00时（北京时间）

2.送达地点：湖南工程学院主校区机械楼311号

3.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11月16日上午9：00时（北京时间）

4.开标时间: 2018年11月16日上午9：00时（北京时间）

5.开标地点: 湖南工程学院主校区机械楼311号

**六、招标方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蒋老师

办公电话：0731-58683362

办公地址：湖南工程学院主校区机械楼209室

学校地址：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福星中路88号

**七、送货地点、时间：**

送货地点：湖南工程学院校内指定地点；

送货时间：合同协议时间。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说明

### 适用范围

* 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 定义

* 1. 采购人： 湖南工程学院
  2. 招标人： 湖南工程学院
  3. 投标人： 无条件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货 物： 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

料、产品及相关的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 1. 服 务： 指投标人提供的与相关货物有关的运输、安装、调试、技术协助、培训、维修

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 合格投标人的范围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有关规定。还应具备：

* 1. 投标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它组织；
  2. 须提供：

1. 投标人纳税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复印件；
2. 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原件。
   1. 投标货物必须是经过市场检验证明的成熟产品；
   2. 投标产品在近五年内在采购人处未发生过重大或批量质量问题；
   3. 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投标费用

* 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全过程有关的全部费用。

### 联合体标/分项投标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现场踏勘及技术交流

* 1. 本次采购不安排现场踏勘。开标前投标人应主动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详细了解招标货物的技术特点及要求，以便使投标人的投标货物能准确的满足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

## 招标文件

### 招标文件

* 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合同条款；
     4. 技术规格及要求；
     5.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 招标文件的澄清

* 1. 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时,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页数和附件数量，如有残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对招标文件有疑点,可要求澄清。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3天以前,按投标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传、电报、传真，下同)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将视情况确定技术交流或将视情况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1天以前答复(包括对询问的解释，但不标明其来源)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个投标人。
  3. 如果投标人没有按本须知8.2款要求提出质疑,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所引起的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招标文件的修改

*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无论出于自己的考虑，还是出于对投标人提问的澄清，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和补充。
  2. 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将以信函、电报或传真的形式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修改和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收到修改文件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经收到了修改文件。
  3.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人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上述每一投标人。
  4. 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纪要内容发生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 投标文件的编写

### 投标文件的编写要求

*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

###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
  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

### 投标文件的组成

除了招标文件已经有要求的条款外，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带“**\***”号的条款内容，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除注明可用复印件的外，其余的必须提供原件。

* 1. 投标报价文件

1. \*投标声明
2. \*开标一览表
3. \*投标货物报价详细说明表
   1. 商务响应文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2. \*投标人近半年连续三个月单位税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险证明材料(复印件盖公司公章)
   3. 投标人简介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1. 技术响应文件
7. 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8. 投标货物技术简要说明
9. \*售后服务承诺书
10. 投标货物彩色样本资料（及其他类似技术资料）
11. 货物制造、验收规范等
12. 投标产品的产品介绍、技术参数

12.4 投标技术方案

除了12.1、12.2、12.3条要求外，投标人的技术方案还应包含以下内容：

1. 货物组成系统说明，货物主要技术资料和性能的详细描述，货物制造、安装（提供货物安装施工方案）、验收规范等；
2. 关键元器件明细表（包括制造厂名和国别）；
3. 详细的交货清单；
4. 特殊工具及备件清单；
5. 投标人推荐的供选择的配套货物表；
6. 投标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如对招标货物的规格、性能、材质、配套货物提出更为合

理的替代方案等）。

投标文件中技术方案由投标人视需要自行编制。规格幅面应与正文一致，附于正文之后，与正文页码统一编目编码装订。

###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 1.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制作投标文件（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投标文件按A4幅面统一格式填写，装订成册。**投标文件不允许活页夹装订。**

### 投标报价

* 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2. 投标人应以招标内容为基础提出一套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的完整的报价。投标人要按投标货物数量、价格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总价及其它事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
  3. 对于非标准货物的投标，还应填报报价明细表（报价明细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4. 如遇本须知第12.4.(6)条情况，引起价格变动时，应加以详细说明。除此以外，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每一种规格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5. 投标价格表填写时应注意下列要求(报价含下列内容):

（1）技术规格中特别要求的配合安装调试的费用、培训及其他附带服务的费用。

（2）报价应包括制造和组装该货物所使用的零部件、原材料及货物本身已支付和将要支付的各类税费（其各类税费可不分别填写，计入交货价内即可）。

* 1. 投标报价含货物到交货地点的运输费、装卸费、运杂费、保险费、安装费等费用。

### 商务响应文件及技术响应文件

* 1. 商务响应文件

1. 投标人对投标范围、交货期、付款方式、服务要求及合同条款等的响应情况应在商务响应文件中一一对应说明，如有偏离应明确提出。
2. 投标人必须提供12条规定的带“\*”号的条款内容，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1. 技术响应文件
3. 技术响应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资料；
4. 投标人必须提供12条规定的带“\*”号的条款内容，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 1. 投标人应向招标人交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5000元。
  2.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投标保证金必须在2018年11月16 日上午9:00之前交至湖南工程学院财务处，逾期或未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接受。
  3.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作为履约保证金继续留存，货物验收完工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评标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间，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若不能按时签订合同或履行合同，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的签订或履行，保证金不予退还，收归招标人所有。

###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 自开标日起6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信函、传真、电报的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致被没收保证金，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截止于完成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项目内容，并通过验收及质保期结束。

###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本须知第12条中所规定）均应遵守本条。

* 1. 投标人应填写全称，同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印章，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
  2. 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3. 投标文件一式5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4份，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4.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用复印件。
  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并盖章。
  6.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7.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 投标文件的递交

###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 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分别用密封袋密封，注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及“正本”、“副本”字样；信封或密封袋所有接口处用胶水贴密封条并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若封口处无公章则视为无效投标），封口条上写明“于2018年11月16日上午9：00之前不准启封”字样并盖单位公章。
  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标明，然后装入正本投标文件密封袋中。
  3.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提前拆封及误投不负任何责任。

### 投标文件的送达

* 1.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的地点。
  2. 如果邮寄过程中造成标书拆封，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人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送达招标人,该通知必须有经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盖章。
  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将按本须知16.6款的规定对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4. 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规定不予退还。

## 开标及评标

### 开标

* 1. 招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
  2.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和湖南工程学院纪检监察人员对标书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确认无误后拆封。
  3. 招标人在开标仪式上，将公布投标人的名称、投标货物名称、投标报价、投标保证金是否提交等，唱标内容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4. 开标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1. 未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
2.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
3.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评标委员会

* 1. 招标人将根据招标货物的特点及湖南工程学院招标工作有关文件的要求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用户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属于保密内容。

### 评标工作的基本原则

* 1. 认真贯彻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维护国家利益。保护采购人的各项合法利益。
  2. 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人，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价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依规定允许补充的具有法律效力的其他资料均是评标的依据。
  4. 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5. 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标活动应当独立进行，并应遵循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确定中标供应商、编写评标报告的工作程序。

## 评标程序和评标方法

### 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 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
  2. 资格性审查

1. 是否具备招标文件所列的资质条件或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
2. 是否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3. 投标保证金是否已经足额缴纳。
   1. 符合性审查
4. 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5. 所有文件是否合法有效的签署；
6. 投标总价是否超过资金预算限额，采购人不能支付；
7. 投标文件载明的交货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规定；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 招标人将拒绝未通过上述审查的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正

* 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在评标期间，投标人应根据评标专家的要求派代表参加询标。
  2. 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采用书面形式，应有投标全权代表的签字，并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的内容。
  3.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累计上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对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 投标报价有差异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 如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有出入，以正本为准。
4.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离系指投标货物的质量、数量、交货期等商务条款及货物的技术参数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
   2. 招标人有权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的程度决定接受其全部或部分的投标。
   3. 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 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 1. 招标人及其组织的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 评标时除考虑投标报价以外，还将考虑以下因素：

1. 技术方案；
2. 货物的使用寿命、质保期后的维修费用；
3. 与合同条款规定的付款条件的偏差；
4. 备品备件的供应；
5. 交货时间、调试时间；
6. 运输条件及费用；
7. 经营信誉；
8. 售后服务承诺；
9. 技术规格所要求的有关服务的费用；
10. 投标优惠声明；
11. 其它特殊要求因素（如安全及环保等）。

### 无效投标

* 1. 未交投标保证金；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4. 招标文件中标注“\*”或 “★”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重要商务条款中有一条或重要技术条款有一条及以上不响应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废标

*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出现以下情况可对采购项目予以废标。废标后，招标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 公开招标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七条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 评标方法

30.1 本项目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见下表），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经评审投标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评分标准

# 总分：100分

|  |  |  |  |  |
| --- | --- | --- | --- | --- |
| 分项 | 评分因素 | 分数 | 说明 | |
| 价格  （30分） | 投标报价 | 30 | 有效的投标报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每个供应商的投标价格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 |
| 技术部分  （30分） | 产品技术及参数要求 | 30 |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 1.满足或优于采购要求的得30分；  2. 非★技术条款有1条不满足，扣3分；两条不满足扣6分；以此类推，但超过六条（含六条）不满足，技术部分得零分；  3. ★的技术条款有1条不满足，技术部分得零分； |
| 商务部分（40分） | 业绩 | 20 | 提供2017年1月1日以来实验室废弃物暂存柜供应商与用户单位签定的同类产品合同总金额大于50万元（含50万元）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提供实验室废弃物暂存柜供应商与用户单位直接签定的废弃物（含废气、废液和废物）处理案例金额大于50万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每提供1个合同得5分，总分20分。复印件材料无公章者不得分。原件备查。 | |
| 供应商综合实力、资质和信誉 | 12 | 具备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得3分；  获得有废气净化处理光催化氧化材料发明专利证书或者其他废气净化处理技术相关发明专利证书得3分；  具备环境工程设计证书得3分；  中国环保节能产品证书 得3分  上述材料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
| 售后服务保障 | 8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进行横向比较评分：  1.售后服务方案：维修保障方案具体，可操作性强计4分；方案较具体，可操作性较强计3分，方案可操作性一般计2分，无售后服务方案计0分；  2.优惠条件服务承诺，包括售后服务优惠措施、质保期限以及质保期后服务优惠方案等，优秀4分，良好3分，一般2分，无任何优惠服务承诺计0分。 | |

### 评标过程保密

* 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招标人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为此招标人有权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定　标

###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须知第五款及第六款规定进行评审和作出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确定预中标供应商。本次招标不承诺最低投标价中标。

### 评标报告

* 1.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 中标公告

* 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招标人将在湖南工程学院官网上发布中标公告。供应商如对评标结果有异议，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五天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若在公示期内未提出异议，视为认同。
  2. 质疑投诉人应保证质疑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和可靠性，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中标通知

* 1. 评标结束确定中标结果后，经公示无异议后，签发《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不超过投标有效期。《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候选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授予合同

### 合同授予标准

* 1. 项目采购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七所确定的中标供应商。
  2. 无正当理由，采购人不得拒绝任何投标人的有效投标。
  3. 招标人在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时有权变更中标货物的数量和服务的内容。

### 最终审查

在签订合同之前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供应商进行最终审查

* 1. 最终审查的对象是招标项目的中标人，即意向授予合同的符合中标条件的投标人。
  2. 最终审查的内容是对预中标人的投标货物性能、技术状况、生产条件、货物质量、投标人资格、信誉以及招标人认为有必要了解的其它问题作进一步的考查。
  3. 最终审查的方式：

1. 对中标人进行询问；
2. 对中标人进行实地考察。
   1. 接受最终审查的中标人，必须如实回答和受理招标人的询问或考查，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

### 签订合同

*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内容与中标候选人签订书面合同。合同应采用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规定的合同样本。
  2. 在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或分包中标项目。

### 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

*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的，应在购买采购文件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质

疑，若招标人回复不满意可向湖南工程学院招标工作领导小组反映。若无质疑，视同认可招标文件。

### 腐败和欺诈行为

本招标形成的合同项下的买方（采购人）和卖方（中标人）在合同执行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以下道德标准。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40.1 “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

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40.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买方和公共利益，

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了买方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

40.3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没有公开宣示价格调整政策，在采购条件不优于本项目采购人的

情况下给予其他采购人更优惠的价格和服务，其行为构成歧视性报价。

40.4 如被推荐的中标人在本次招标采购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被拒绝授予合同。

1. **特殊情形的规定：**

41.1特殊情形是指：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少于三家的情形。

41.2供应商有两家时，报校招标领导小组批准后在不变更供应商资格条件和采购需求的前提下与这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

41.3供应商少于两家(不含两家)时，重新采购。

41.4谈判；供应商应按谈判小组的书面通知参加谈判、递交最终报价。

41.5评审标准：

（1）按满足采购需求，质量、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评审供应商报价时，按第二章“评标方法及标准”中关于最低评标价法的价格评审的规定评审。

# 第三章 合同条款

**湖南工程学院采购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湖南工程学院（采购人）**

**乙方： （供货商）**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协议书（以下简称合同）。

**一、项目管理信息**

1、项目名称： 2、招标编号：号

3、采购方式： 4、开标时间：2018年月日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型号规格** | **生产厂家**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元）** | **总价**  **（元）** | **质保期** | **使用**  **单位**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合计（小写）： 元** | | | | | | | | | |

1、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2、以上货物价款包括运输、保险、税费、搬运、安装、调试及服务等费用。

**三、交货时间、地点及方式**

1、货物在合同签订后2018年 月 日前于湖南工程学院安装指定地点完成安装、调试及验收工作。

2、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并负责装卸和搬运到甲方指定安装地点。

3、交货方式为甲方现场交货。

**四、付款方式**

1、本项目不预付货款。经用户验收合格后二十日内，凭用户验收证明单及卖方开具的发票支付货款的95%，余下5%货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十五天内凭用户验收证明单及卖方开具的发票一次付清。

2、支付方式: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3、支付单位: 甲方。

**五、技术标准、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符合国家技术标准或行业标准的产品。

2、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包括零部件）是原装、全新、通过合法渠道取得的正规产品，并且符合国家有关检测标准和合同规定的质量、性能、技术规范等的要求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和原装配置。

3、甲方按国家技术标准或行业标准自行检验的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3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3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4、按生产厂家或国家有关的保修规定进行保修，并按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售后服务和保质、保修条件进行维修。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5、合同履行期间及货物使用期内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就货物的设计、制造、安装、调试、使用、维护及维修免费提供技术咨询。在货物寿命期内，乙方应备有足够的易损件供应，甲方要求订购备件或维修服务，乙方应能及时提供。超过保修期后的维修只收取零配件成本费。

**六、安装、验收及技术资料**

1、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日期内负责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等工作，并及时约请甲方验收。凡调试所需的特殊或大宗的耗材、辅料，由乙方提供（含在合同总价中）。

2、乙方在安装期间要注意文明施工，因乙方的原因造成对甲方建筑物、构筑物、环保、绿化等破坏由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安装期间发生的货物丢失、损坏、人身伤害及治安问题等所产生的经济损失一概由乙方负责。

3、乙方约请甲方验收前，乙方应对货物的生产厂家、数量、型号规格、外观质量、功能、技术性能指标、技术资料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核查和检验（必要时应派甲方的代表参与有关的验收试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材料，供甲方验收时审查。

4、货物的验收按国家有关标准或行业标准及合同要求进行，由甲、乙双方代表共同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若验收合格，由甲方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单。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由甲方发出整改通知书，乙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完成整改事项。

5、乙方应免费提供以下与合同货物相符的中文技术文件：

(1)产品样本、图纸；

(2)生产许可证、出厂检验证、合格证；

(3)安装、调试、验收规范；

(4)安装调试说明书、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维护手册；

(5)需通过计量的货物必须提供国家有关计量部门颁发的计量许可证；

(6)其他有关技术资料等。

如上述资料不完整或丢失，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及时免费提供。

**七、违约责任**

1、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如果同意，可通过签订补充协议，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同时又没有征得甲方同意延长交货时间，甲方可从货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赔偿费应按每迟交一周，按合同总价的0.5%计收。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5%。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如果乙方在达到最高限额后仍不能交货，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3、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加收违约损失赔偿或终止合同。

4、如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生产厂家、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或发现有更换原装配置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予以更换或退货（如有预付款，应同时退还甲方的货款），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否则，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5、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30天内，如乙方未作答复，视为甲方提出的索赔要求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30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八、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快递寄给或送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40天以上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九、合同终止**

1、除不可抗力的原因外，乙方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出现以下违约情况之一时，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且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索赔。

（1）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

（2）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3天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同意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2、根据上述条款规定终止的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负责，且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3、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补救措施的权利。

**十、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则通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货物的供货技术规格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附件、询标答疑书及中标通知书等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甲、乙双方之间的通知等，都应以书面的形式发送和确认。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本合同条款为基本要求，投标人必须满足以下条款的要求。在合同谈判时，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的特点增加与投标有关的内容。

### 第四章 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

实验室废弃物暂存柜系统是由主柜体、分类存储系统、智能控制系统、通风排气系统、废气净化处理系统、温度控制系统、传感监测系统、防爆供电系统、漏液回收系统、自动消防灭火系统及安全系统、个人安全防护系统、静电防护系统、视频监控系统、远程在线实时监控系统、云端后台管理系统等21个单元组成。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序号** | **分类名称** | **设备明细** | **数量** | **备注** |
| **实验室废弃物暂存柜系统** | **（一）** | **暂存柜系统** | 1. **主柜体** 2. **分类储存功能** 3. **智能控制系统** 4. **通风排气系统** 5. **废气净化系统** 6. **温度控制系统** 7. **传感监测系统** 8. **防爆供电系统** 9. **漏液回收系统** 10. **自动消防灭火系统** 11. **个人安全防护设施** 12. **静电防护系统** 13. **视频监控系统** 14. **避雷措施** 15. **安全标识、标牌与说明** | 1套 |  |
| **（二）** | **物联网管控系统** | 1. **远程在线实时监控系统** 2. **云端后台管理系统** |  |
| **（三）** | **基础设施** | 1. **基座建设** 2. **顶棚** 3. **安全护栏** 4. **个人安全防护紧急冲淋系统** |  |

## 

| **功能、参数描述及配置**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功能、参数描述及配置** |
| **（一）、实验室废弃物暂存柜** | | |
|  | **主柜体** | 1.1规格（L\*W\*H）：6000mm\*2500mm\*2900mm，偏差±5%。外形尺寸为标准集装箱尺寸，方便移动运输；  ★外形要求：柜体正入口整体向内部凹500mm，预留人员操作及防护准备的空间。  提供已使用客户现场实景照片并提供实际用户的单位名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已备核实。 |
| 1.2柜体框架主要为corten A钢板，柜体具有防腐功能。外柜体由钢质的框架、垂直波纹的侧板和端面、全部横向的垂直波纹的顶板，材为3mm-6mm经过预处理的热轧板，除型材外全部为3mm冷轧钢板压制而成。箱体8个角采用标准ISO角件。防火门上加装通风百叶窗，百叶窗内部。柜体外部整体喷涂防锈油漆，内墙壁涂覆防腐油漆，全柜整体具有防腐能力； |
| 1.3柜体设有可从内部打开的钢制防火防盗门,分别为正面出入防盗门和背面应急防盗门； |
| 1.4柜体两侧各开四个通风百叶窗，百叶窗内部增加防虫鼠网，通风装置的材料为不可燃或阻燃材质； |
| 1.5柜体为双层保温结构,柜体内壁使用A级防火隔热，隔热层厚度≥50mm；密度不低于128kg/m³的保温阻燃陶瓷纤维； |
| 1.6柜体内部地板采用不发火花房静电防腐地胶板，厚度≥3mm； |
| 1.7柜体具有泄压设施或泄压点，泄压面积应≥0.110 ㎡/m³； |
| 1.8柜体所有门窗开合部分采取有效措施排除因开关时摩擦碰撞可能产生的火花。 |
| 1.9采用标准国际海运集装箱作为柜体，柜体框架需符合国际船级社检测标准，具有《船级社证书》。 |
|  | **分类储存功能** | 2.1开放式货架：  2.1.1货架规格(长x宽x高)1500mm×500mm×1500mm，组合式安装；货架分为三层，每层承重≥300Kg，每层有可拆卸防倒护栏；  2.1.2开放式货架采用316L壁厚型不锈钢材料，不锈钢构件均经过酸洗钝化以及静电处理，确保其耐腐蚀性能；  2.1.3金属部件连接处经过静电处理。 |
| 2.2 PP储存柜：  2.2.1柜内设耐腐蚀全PP储存柜，尺寸为(长x宽x高)  950mm x 450mmx1511mm；  2.2.2 PP储存柜主体材料为白色PP防火板折弯或焊接而成，单层承重不低于80Kg；  2.2.3柜顶部设有排风口，柜体底部设有进风口；  2.2.4 PP防火板具有负荷变形温度、维卡软化温度检测报告；  2.3防火安全柜（一组）  2.3.1柜内设防火安全柜，外尺寸约  (长x宽x高) 1092mm x457mmx1651mm； |
|  | **智能控制系统** | ★3.1控制系统采用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10寸人机界面触摸屏+远程监控及操控+软件管理系统系统完成电气和仪表部分的自动控制与监控管理； |
| ★3.2智能控制系统具有云端后台管理功能，随时监测、控制实验室废弃物暂存柜的废气处理、喷淋降温、照明、预警报警、温度控制等功能。 |
| 3.3暂存柜系统软件集中控制系统由≥10寸人机界面液晶中文显示，可设置进入密码；系统具有人机对话功能，自动实时检测各传感器参数，实时显示室外温度、室内温度、电控柜温度、可燃气体浓度、相对湿度、空调状态、喷淋状态、排风速率、废气系统运行状态、警报状态、门禁照明等各项参数，以上参数均须在人机界面触摸屏上显示，不允许通过分体显示仪显示。 |
| 3.4当柜内气体浓度接近安全临界值20%-30%时，控制系统将智能执行各类处置措施。当设置的参数接近安全临界值10%-20%时或在可能发生危险的情况下控制系统会启动声光报警，报警音在85分贝以上，能提供远距离预警，同时通过云控制平台给用户发警示短信或者打警示电话；  当柜内温度当室温度超过或低于设定的安全温度值（3-28℃）时防爆空调将自动开启，超过28℃时，系统将自动启动声光报警灯，同时通过云控制平台给用户发警示短信或者打警示电话；用户可选择手动开启喷淋降温系统；若遇极端状态下（温度超过58℃）时，系统将自动开启喷淋降温系统。 |
| 3.5控制系统在应急情况下可使用实体键进入应急模式，控制照明、排风、废气净化、喷淋、空调等基本功能； |
| 3.6智能控制系统具有云端后台管理功能，可连接至我公司云端后台管理系统后，客户和我公司售后服务人员均可通过云端后台管理系统随时监测、控制暂存柜系统的废气处理、喷淋降温、照明、预警报警、温度控制等功能。 |
| 3.7暂存柜出入门采用危化品管控智能安全锁，采用RFID智能卡技术，具有生物活体指纹开锁、密码开锁、应急钥匙等功能；智能安全锁外尺寸：宽75mmX 高350mm，操作区尺寸：宽75mmX 高135mm |
| 3.8正面强电箱、弱电箱、个人防护箱、清洁用品箱安装具有密码开锁和刷卡开锁功能的功能锁； |
| 具备实验室废弃物暂存柜管理系统软件著作权等级证书 |
|  | **通风排气系统** | 4.1柜内顶部安装通风管，管路上采用防火止回阀，柜内设置通风百叶窗，百叶窗内部设有防虫鼠网，通风口具高温自闭装置，通风装置的材料为不可燃或阻燃材质。  4.2柜体两侧共设置6个通风百叶窗，每个百叶窗均可从柜体外部拆卸用于清洗空气净化装置，内部设有防虫鼠、防沙尘网，通风口具高温自闭装置，通风装置的材料为不可燃或阻燃材质。 |
| 4.2顶部设置3个无动力风机，用于自动微排风。在停电环境下可保持通风； |
| 4.3配置强制排风系统，强制排风系统使用防腐离心风机，使用环境温度：-15℃——45℃，机壳采用优质PP板材制作，电机功率2.2KW，噪音≤85dB。 |
| 4.4当柜内浓度高于15ppm时，智能安全系统将自动启动强制排风系统。当柜内浓度高于18ppm时，智能安全系统将启动声光报警灯，同时通过云控制平台给用户发警示短信或者打警示电话； |
| 4.5柜内顶部安装通风管，管路上采用防火止回阀。 |
|  | **废气净化系统** | 5.1废气处理系统安装于柜体外箱顶部，与内箱空间完全隔离，净化系统采用光催化氧化技术及复合式吸附模块三级结合处理，更加有效地处理可挥发酸性废气、碱性废气以及有机有毒废气，净化效率≥98%，无需换耗材，废气净化可长久使用。总处理能力大于3000m³/h。 |
| 5.3当柜内浓度高于15ppm时，智能安全系统将自动启动废气处理系统，废气净化系统开启后废气排放符合《GB16297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要求的相关排放标准。为确保校园及周边环境不受污染，实验室安全管理设备主要几项总有机挥发物废气经处理后排放浓度值满足以下要求:  苯：≤0.02mg/m3、甲苯：≤0.02mg/m3、二甲苯：≤0.05mg/m3、氨：≤0.2mg/m3  ★提供已使用用户（实验室废弃物暂存柜）所产生废气经处理后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总有机挥发物浓度合格检测报告，检测结果需包含并满足以上四项总有机挥发物的数值（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 |
|  | **温度控制系统** | 6.1柜体内壁设置≥50mm厚的A级防火隔热保温层，防止阳光照射时内部温度过热，低温天气起到保温作用。 |
| 6.2柜体内设有防爆空调，当室温度超过或低于设定的安全温度值（3-28℃）时将自动开启，自动有效保证柜内的安全温度，防爆空调功率：大2P, 制冷量3000W；制热量3500 W。 |
| 6.3柜体上部配有喷淋降温系统，当柜内温度超过28℃或低于3℃时，系统将自动启动声光报警灯，同时通过云控制平台给用户发警示短信，用户可选择手动开启喷淋降温系统；若遇极端状态下（温度超过58℃），控制系统可以通过电动球阀自动控制柜体顶部的喷淋装置，起降温灭火作用；  ★提供喷淋系统的供水水箱、管路、电磁阀与净水装置的用户现场实景安装连接图，以保证喷淋系统能够在紧急情况下正常使用； |
| 6.4喷淋降温装置配有手动球阀，停电或电路故障时，可以手动打开阀门启动喷淋降温。 |
| 6.6在防火隔热层、空调系统、喷淋系统等协同作用下可将全年柜内温度控制在安全温度值内。 |
|  | **传感监测系统** | 7.1柜内设置湿度指示装置、温湿度传感装置和可燃气体监测传感装置，带LED现场数据显示功能，用于柜体内部环境监测； |
| 7.2各传感装置能24小时实时监测柜体内部，当指标达到设定安全值20%-30%（可调）时，通过控制系统自动发出警报，同时智能执行各类处置措施。 |
|  | **防爆供电系统** | 8.1防爆配电箱防爆等级达到ExdII BT6，外壳材料由铝合金铸压成型，经环氧树脂涂装； |
| 8.2内部照明采用防爆日光灯，出口处设置防爆应急灯； |
| 8.3内部温度传感器使用防爆设计，内部空调使用防爆设计，内部可燃气体传感器使用防爆设计； |
| 8.4柜内电路敷设按照防爆要求设置，柜内的防爆电器设备的安装、维护、检测等满足《防爆电器设计、安装、维护、检测与安全技术标准规范实用手册》的要求； |
| 8.5内部主要电气配件有国家防爆电气检验部门出具的防爆合格证及检测报告。 |
|  | **漏液回收系统** | 9.1柜体有漏液回收功能，地板中心设有集液槽，集液槽顶部采用PP漏液盖板，开有漏液孔，漏液可沿漏液孔流进集液槽；再由PP漏液管流到回收桶，进行漏液收集、处理。 |
|  | **自动消防灭火系统及安全措施** | 10.1柜体内顶部配有自动灭火装置8套，手投式灭火装置2套，覆盖整个柜体内部，当室内温度达到68℃时（响应温度可修改为90℃），感温元件自动爆破，自动灭火装置可自动喷出灭火药剂，灭火药剂自动喷放到防护区实施灭火，灭火范围覆盖整个柜体内部；在紧急情况下也可以人工投入灭火； |
| 10.2柜体设有内部打开的紧急逃生门，并设有一键逃生功能，且装有应急照明灯和安全出口指示灯。 |
| 10.3柜体外侧消防柜内配有干粉灭火器2个。 |
|  | **个人安全防护设施** | 柜体外侧配备内嵌式个人防护箱，箱内配备特种防护服、特种防护面具、防护手套、防护眼镜等个人防护用品，每种防护用品2套； |
|  | **静电防护系统** | 12.1柜体门口设置有防暴人体静电释放柱，与柜体主体连接，用于工作人员在进入前触摸，泄去其身体上所携带的静电荷；主电源接入处安装有独立的防雷击浪涌保护器，用于防范静电危害。提供人体静电释放柱防爆合格证书 |
| 12.2主电源接入处安装有独立的防雷击浪涌保护器，用于防范静电危害。 |
|  | **视频监控系统** | 13.1柜内配置2个防爆视频监控摄像头，可无死角全覆盖监控；摄像头带有夜间红外监控功能，分辨率不小于960P； |
| 13.2柜外安装2只枪机摄像头，带有夜间红外监控功能，分辨率不小于960P； |
| 13.3 柜内外摄像头组成视频监控网络，采用POE组网； |
| 13.4监控留有网络端口，需与校内的总监控系统对接； |
| 13.5视频监控系统带存储记忆功能，可记录一个月以上监控数据，可以在手机、电脑上随时查看。 |
|  | **避雷措施** | 14.1主电源接入处安装有独立的防雷击浪涌保护器 |
| 14.2柜体外装设独立避雷针或架空避雷线(网)使柜体和突出物体均处于接闪器的保护范围内，或通过合理方式达到整体避雷效果。 |
|  | **安全标识、标牌与说明** | 15.1在明显位置张贴有安全警示标识，安全标识符合GHS《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规定（标识采用耐腐蚀材质）；柜内配备可以挂置各种用户自备铭牌的装置；设备具有使用说明书，其内容包括：控制系统使用说明，灭火器使用说明，储存柜架使用说明，逃生门使用说明，个人防护用品使用说明等。 |

| **（二）、物联网管控系统** | | |
| --- | --- | --- |
|  | **远程在线实时监控系统** | 16.1主板上配置850/900/1800/1900MHz四频数据通信模块。 |
| 16.2提供远程云监测服务，开通云监测服务后，数据通信模块将暂存柜系统的各项参数发送到专有云服务平台，云监测系统24小时远程监测暂存柜系统的各项参数指标，当达到设定值时，云监测系统会自动发送短信通知提醒客户注意，更当温度或者可燃气体浓度超过设定安全值时，控制系统还会通过语音电话等方式向用户发送警报通知； |
|  | **云端后台管理系统** | 17.1用户可通过PC或移动设备登陆云端后台管理系统，对实验室废弃物暂存柜系统内各电气设备进行远程设置（开启或关闭）、运行操作（各电器设备阈值设置）和远程管理等。 |
| 17.2生产厂家也可通过云端后台管理系统，对出厂的每套设备提供远程在线维护及售后检修。  17.3实现了产品“控制管理”和“企业管理”的技术效果。 |
| **（三）、基础设施** | | |
|  | **基座建设** | 18.1提供地坪等配套基础设施相关必要图纸和技术指导保证地坪建设符合暂存柜稳固、供水供电、导流、储存漏液、接地等要求。 |
| 采用钢筋混凝土抬高20CM，尺寸大于柜体长宽各约1M，地下预埋6分上水管及10KW以上、线径6平方电缆线，备留1个废液坑，用于存放1个耐酸碱腐蚀PP材质废液收集桶； |
|  | **顶棚** | 19.1采用不锈钢立柱，离地高度>4.5m,棚顶为镀锌彩钢板双向斜面设计，便于排水；其投影与基座一致； |
|  | **安全护栏** | 20.1围栏高度>1.8m。 |
|  | **个人安全防护紧急冲淋系统** | 21.1柜外配有紧急洗眼冲淋器，全不锈钢组合式，离柜门外一边1.5m处，10S内到达处安装；需持续稳定水15min 以上，35L/min 水量，1秒迅速无障碍开启。  为了更直观了解设计工艺，提供用户现场实景照片。 |

##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必须按以下顺序及格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在文件中附有目录及页码，授权函、货物样本资料按包装订并说明包号、品目号、序号，以便招标人查阅及评标专家评审。由于未按以上要求装订的投标人，造成评标委员会不能正常评审，评委有权将其废标。

除了招标文件已经有要求的条款外，投标人必须提供以下带“**\***”号的条款内容，否则招标人拒绝其投标。除注明可用复印件的外，其余的**必须提供原件**。

#### 一、投标报价文件

1.**\***投标声明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货物报价详细说明表

1. **商务响应文件**(三证合一或两证合一者依新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身份证（经营者自己投标者）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投标人近半年连续三个月纳税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复印件

6.商务条款偏离表

7.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以上材料需加盖企业公章）。

#### 三、技术响应文件

1.投标货物技术偏离表

2.投标货物技术简要说明

3.**\***售后服务承诺书（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及供货时效说明书等）

4.技术方案补充说明

5.货物运输、安装、验收规范等

6**.**投标产品的产品介绍、技术参数

**附件1.**

**投标声明（格式）**

致湖南工程学院：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 （招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投标，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份。**并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完整、真实。**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投标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根据**投标须知第3条**规定，我方承诺：

(1)我们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注册单位自营业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行为，并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我们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的规定，没有偷税、漏税的行为；

(3)与采购人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5、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承担因投标文件内容虚假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7、废标后，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我方本投标函签及所有投标文件中授权、声明、承诺等，对于贵方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有关规定，并无异议。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2.**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货物名称 |  | 交货期 |
| 投标价格 | 元/套 |  |
| 总投标价 | 大写： 元  小写： 元 | |
| 投标保证金 | 附：投标保证金汇出凭证的复印件 | |
| 备注 |  | |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

1、开标一览表按分包填列，每一分包单独一张表；

2、开标一览表在开标大会上当众宣读，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

3、该表可扩展为其他分包。

**附件3.投标货物报价详细说明表** 采购项目名称：

| **项目名称**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数量** | **报价**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投标人（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投标报价为含税发票价格(包括运输费、装卸费、售后服务费、国家规定的税费等)；

2、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数位；

3、价格应按照第二章第14条的要求报价。

### 附件4.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经营者），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湖南工程学院的 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委托代理人在报价、谈判、询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经营者）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5.**

**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注册号码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 话 | |  | |
| 传 真 |  | | 网 址 | |  | |
|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 授权的代理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 成立时间 |  | |  | | | | |
| 企业资质 |  |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 | | |
| 注册资本金 |  | | | | | | |
| 开户银行 |  | | | | | | |
| 账号 |  |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备 注 |  | | | | | | |

**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投标人（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注册单位自营业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湖南工程学院：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新注册单位自营业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1.法定代表人（经营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法定代表人（经营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8**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附件9**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 备注：包括投标人从事投标货物的生产、销售或经营、安装、集成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 附件10.

技术响应文件

1.投标货物技术简要说明

2.\*售后服务承诺书（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及供货时效说明书）

3.货物制造、验收规范等

4**.投标产品的产品介绍、技术参数**

**中标单位投标文件电子稿发到邮箱**

**投标单位将退款通知单电子稿发到40055@ hnie.edu.cn邮箱**

**附件11.\* 保证金（纸质稿不装订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投标当天交给工作人员）**

投标保证金退款通知单

湖南工程学院计划财务处：

请退回下列单位投标保证金，列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项目 | |  | | |
| 序号 | 付款人户名 | 开户行 | 帐号 | 金额（元） |
| 1 | **填写的名称必须与转账单的名称相符，否则户名不一致，银行不退款** |  |  |  |
| 2 | **保证金付款凭证复印件粘贴上** | | | |

湖南工程学院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 （盖章）2018年 月 日

供应商(盖单位章)：

联系人：

移动电话：

说明：

1. 提供付款凭证复印件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
2. 根据供应商递交的《投标保证金退款通知单》上的账户信息，以转账或电汇方式退还至供应商的原缴纳账户。
3. 投标保证金在递交响应文件文件截止之日前汇入湖南工程学院财务处，中标者合同验收后退还，未中标者10个工作日原数退还（学校关账期间不算工作日时间）。
4. 银行户名：湖南工程学院，账号：1904031109026409320，
5. 开户行：工商银行湘潭岳塘支行，请在附言栏注明款项内容及单位或个人